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 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绒业)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0857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是: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 附注十二、(二)所述,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中 银绒业破产重整涉及的相关交接资产权属与股权变更时间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截至审计报告日,部分手续仍在办理之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 其他事项段》第四章第一节第九条: 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 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 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 段:

- (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 (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报出日,中银绒业破产重整中涉及的全部处置资产已由恒天金石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浙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除部分不 动产、无形资产、股权外的其他资产已基本完成移交手续手续、过户手续。新冠疫 情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处置资产中的部分不动产、无形资产、股权等交接、过户进



程,部分手续仍在办理之中。我们在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段中进行说明,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三、公司董事会的意见及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同意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状况。针对强调事项段所关注的事项,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根据《重整计划》规定,管理人通过竞价方式处置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部分股票和待处置资产。后管理人确认恒天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中商华通科贸有限公司、宁夏跃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宁夏启禾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娜、张宇、邹厚军、陈开军组成的联合体为中银绒业转增股票和处置资产的受让方,并与联合体授权代表恒天金石签署了《以竞价处置部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所的股票及资产的成交确认书》。

上述资产处置各方确定以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为资产交易基准日,所有资产的过户日期应不晚于 2020 年 4 月 5 日。但 2020 年 1 月中下旬以来,新冠肺炎疫情突发并快速蔓延,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均启动了一级响应机制,实行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各方所在的宁夏、浙江、北京等地亦不例外。受此影响,处置资产的移交、过户工作受到了新冠肺炎疫情这一不可抗力的严重影响,导致处置资产中部分资产未能按计划完成移交手续、过户手续。

为妥善解决相关问题,自 3 月下旬疫情趋于缓解后,各方即积极协同管理人推进资产移交和过户的各项工作。截止年报披露日,全部处置资产已由恒天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浙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除部分不动产、无形资产、股权外的其他资产已基本完成移交手续、过户手续。新冠疫情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处置资产中的部分不动产、无形资产、股权等交接、过户进程,部分手续仍在办理之中。目前各方正在积极推进上述资产的移交和过户工作,不会对本公司造成影响。

特此说明。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